

最后的

蔓珠莎华

梅艳芳的

演艺人生

Anita Mu



李展鹏 卓男

最后的

蔓珠莎华

梅艳芳的

演艺人生

Anita Mui

李展鹏 卓男 编著



最后的蔓珠莎华：梅艳芳的演艺人生

李展鹏，卓男 著

责任编辑 石雅如
书籍设计 typo_d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 22 号
邮编：100010
电话：010 64001122-3073
传真：010 64002729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信彩瑞禾印刷厂
版次 2014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2014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170 × 230mm 1/16
印张 16.25
字数 143 千字
印数 8000 册

ISBN 978-7-108-05131-8

定价 48.00 元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最后的蔓珠莎华：梅艳芳的演艺人生 / 李展鹏，卓男著.
--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4.9

ISBN 978-7-108-05131-8

I. ①最… II. ①李… ②卓… III. ①梅艳芳 (1963~2003)
—人物研究 IV. ①K825.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72491 号

本作品版权由三联书店(香港)有限公司正式授权出版简体中文版，限在中国大陆地区发行。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Part One

台上艳光四射

- 46 黎小田：八十年代造星工程
56 伦永亮：大娱乐家的台前幕后
70 许志安：她爱歌迷爱得疯狂
75 彭敬慈：一吻定下师徒情
84 郑丹瑞：百分之一百五十的卖力演出
89 温应鸿：可一不可再的经典

Part Two

戏里芳华流传

- 98 关锦鹏：把百变带进戏中
106 许鞍华：一出场便有戏
113 许冠文：上帝怎可带走这天才？
120 鲍德熹：当摄影大师遇上百变影后
127 郑裕玲：真心相聚，惺惺相惜
132 陈友：她是真性情演员

Part Three

路途千回百转

- 138 梅覃美金：香港制造的天涯歌女
144 黎学斌：新秀前的青涩年华
153 刘天兰：她做到的远不止歌星演员
161 陈海琪：让她做回平凡女人
171 吴慧娴：不止是偶像
178 黄泊涛：她让我找到自己
184 吴俊雄：大时代的领航人

Part Four

留下传奇梦幻

- 196 李照兴：伴我们走过患难
201 郑政恒：如花歌女，侠女豪情
205 李政亮：与《胭脂扣》有关的事：梅艳芳与香港身份
210 李展鹏：寻找女儿的香港——梅艳芳所代表的港式文化

Part Fi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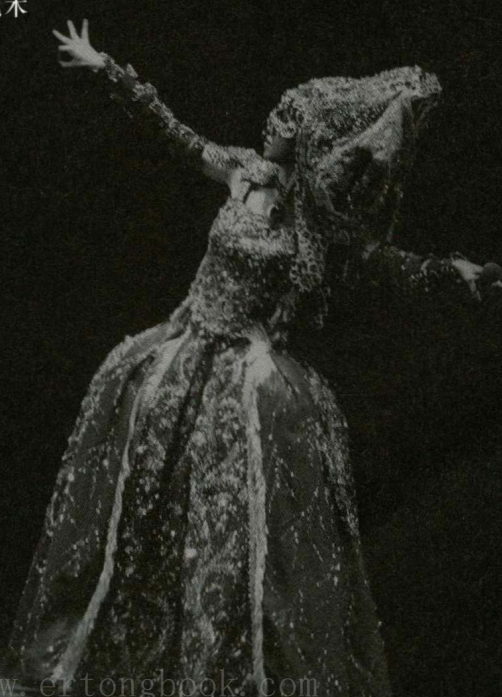
心中追忆无限

- 218 张敏仪：留给世人最美丽一面
219 李碧华：花开有时，梦醒有时
222 黄霑：娱乐圈奇女子梅艳芳
225 张五常：可爱的极端与一个不收数尾的女人
227 吴靄仪：梅艳芳
228 梁款：一个丧礼，两点体会
230 刘天赐：Icon 之死
232 陶杰：向香港的品牌霸权时代告别
234 洛枫：梅艳芳的死亡美学与表演艺术
237 林沛理：她的生命比戏剧更传奇
240 毕明：自我 无我 真我 忘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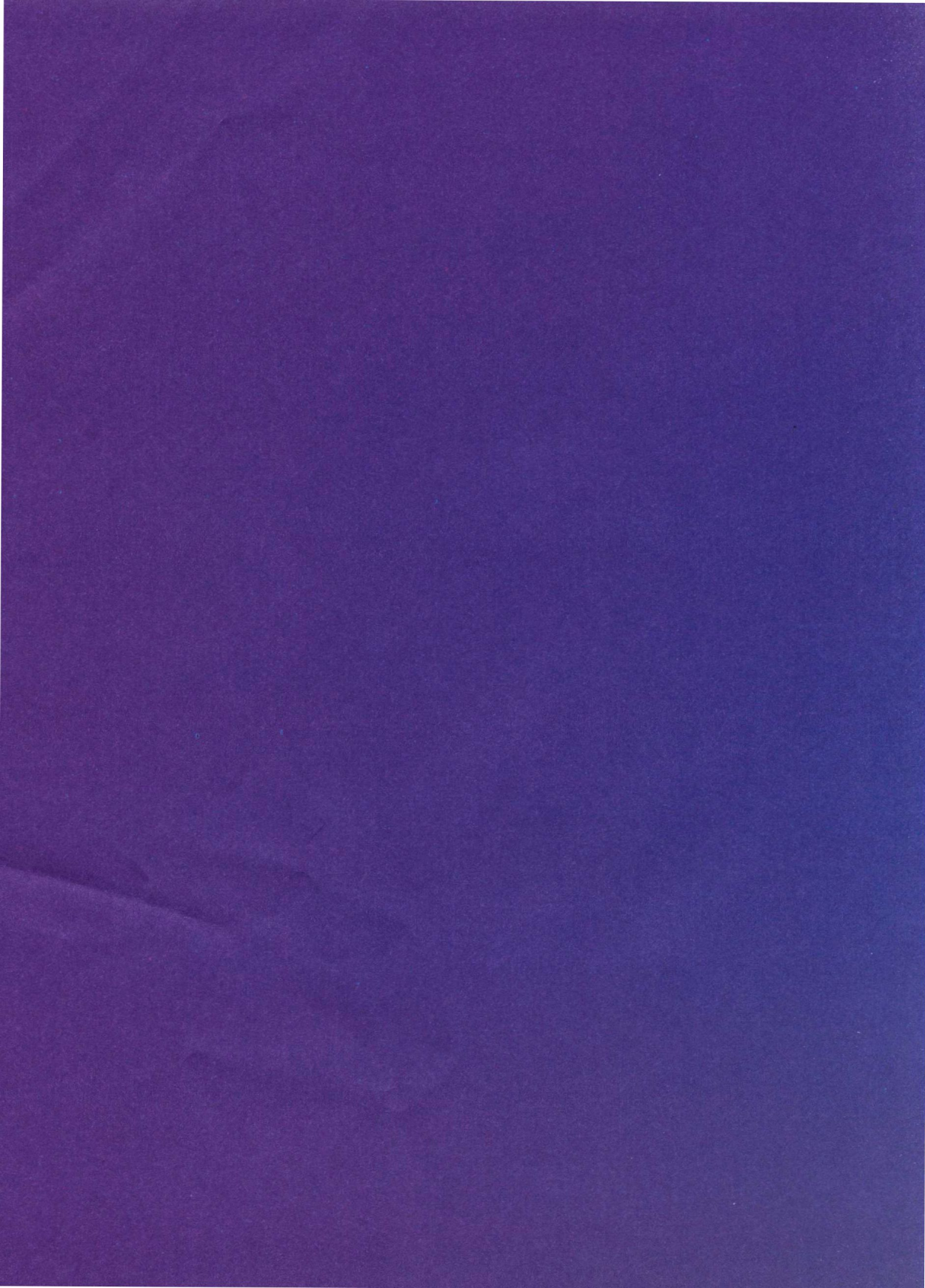
Part Six

附录

- 242 唱片一览
244 香港演唱会一览
245 电影及得奖纪录
248 歌曲得奖纪录
252 其他荣誉







Anita Mui

1963.10.10 - 2003.12.30



「如果有一日，我离开了舞台，

有多少人会记得梅艳芳这个人？

我只希望，大家在某一晚抬头望向天空，
看见其中一颗星星时，

会想起曾经有个很熟悉的名字，

一个曾经为你们带来一点欢乐的人，

她的名字叫梅艳芳。」

最后的

蔓珠莎华

梅艳芳的

演艺人生

Anita Mui

李展鹏 卓男 编著



K825.7
M466.2

K825.7
M466.2



序一

重访梅姐，重访香港

李展鹏

记忆从来不是静止的，它有无限的可能性。编这本书，我重访了梅艳芳的过去，重溯了香港流行文化的岁月，并同时重组了对于香港这个城市的了解。

编一本梅艳芳专书的念头，在心里酝酿多年。在她去世后的十年来，内地出版了好几本关于她的书，但大多只是新闻的拼凑，甚至把绯闻当做真事来写，可能弄巧成拙令大众误解梅艳芳。其实，无论是谈演艺成就或社会意义，梅艳芳绝对值得有一本严肃的著作。然而，这本书该怎么写？

《最后的蔓珠莎华》这本书最后采用的角度，可说是因学者吴俊雄的一句话而起。长年研究香港流行文化的他几年前受访时说：“坐着研究梅艳芳的歌词容易，但要研究她背后的华星唱片公司就不同了。”他的意思是，研究港式流行文化，除了做文本分析，还要了解作品背后的故事、制作环境、生产过程。这句话令人灵机一触，一本关于梅艳芳的书，何不从她生前的工作拍档、好友、徒弟、家人，去了解这一代巨星的幕后故事？

于是，我们用尽办法联络梅艳芳演艺生命中的重要人物，走进他们的回忆，努力重组一个立体的梅艳芳。这个过程有几重意义：首先，当然是去了解梅艳芳的演艺人生；另外，我们也从她的故事去透视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的广东歌与香港电影；最后，我们希望这本书可以从流行文化的角度去呈现香港。梅姐当然是很独特的，但她亦有普遍意义。她之所以被称为“香港的女儿”，就是因为她的人生、她的成就、她的精神，代表了这座城市。

我是七〇后，二十多年来一直以歌迷影迷的距离看梅艳芳，自问对于偶像的一切知之甚详。然而，在过去一年里，我却捡拾了好些以往无缘看到、无从得知的碎片：原来她自己改过《孤身走我路》的歌词，原来许冠文当年是这样指导她演出的，原来《心仍是冷》的合唱版是有特别理由的，原来梅艳芳早在二十年前已关注香港艺人在内地市场的生存，原来《似水流年》的副歌是黎小田写的，原来台湾金马奖救了《胭脂扣》这部电影……这些内容不

只让我们走近梅艳芳的演艺人生，也让我们看到香港歌影界一群响当当的人物当年如何合作共事，如何写下香港流行文化的光辉一页。

更动人的，还数书中众人眼中的梅艳芳真性情：她教伦永亮化妆卸妆，她会为了电影拍摄现场的小员工出头，她会舍弃名贵轿车而跟工作人员一起坐旅游巴，她曾因为一个只有一面之缘的歌迷去世而念经，她在病入膏肓的时候竟记挂着别人的病况，她在社会有大事发生时第一时间行动。刘天兰说她有 big heart（宽阔高尚的心），从这本书可知，她的一颗 big heart 是在演艺上追求卓越，在爱情上无怨无悔，在友情上不求回报，在社会上无私奉献，她对人、对世界始终怀有一份大爱。

香港曾经出过不少巨星，但不是所有巨星都留下一精神。细读梅艳芳的故事，你会发现“梅艳芳精神”是怎样一回事。这种精神，是专业态度，是对公义的执著，是对朋友的爱护，是对世界的慈悲。她的故事展示了香港这城市的某些良好特质：兼容并蓄、大胆创新、精益求精、热心公益、是非分明。

在那些整理稿件的深夜里，我时而思潮起伏，时而眼睛湿润。我欣赏梅艳芳二十多年，但原来她还有那么多动人故事与美好特质，是我以往不知道，或只是略知一二的。重访过去，我的记忆更加丰盈。然后，我从她身上看到那个曾经精彩的香港，那个迸发过许多火花的香港。一个人，反映了一座城市。

陶杰曾撰文《记忆是一种权利》，他说：“一个社会，自动失忆，是自己放弃了做人的权利。”他强调，拒绝失忆，了解历史，世界的进步才有可能，否则我们只会沦为奴隶。陶杰的观点，正正是米兰昆德拉的小说《缓慢》的主题：“我们这个时代被遗忘的渴望缠绕，为了满足这个渴望，它献身于速度的魔鬼。”

在今天这个浮光掠影的互联网时代，社会讲求“潮”与“in”（流行），资讯更新的速度史无前例地快，我们遗忘的速度也是如此。当每天资讯如此泛滥，当男神女神如轮转，我们何必在乎什么经典？何必唠唠叨叨地叫新一代回望过去？但愿梅艳芳的故事可以令我们稍稍放慢脚步，看看香港来时路，看看社会与文化的变迁脉络。梅艳芳的人生，以及她所代表的香港故事，并不是博物馆的文物，而是可以成为今天香港的思考资源与前进动力，并为香港未来提供一种可能性。

至于此书简体版的面世，亦是意义重大。梅艳芳的影响遍及华人社会，并在八十年代带来了冲击；近年有内地作者回顾改革开放历程，就点出了梅艳芳当时进入内地引起的震动。在电影《如果·爱》中，在北京生活的孙纳（周迅饰）虽然不懂粤语，但在夜店工作的她，也得跟着梅艳芳的广东歌《冰山大火》跳舞表演。当年，香港文化曾是内地观众窥看外面世界的一扇窗口，而梅艳芳恰恰是其中的重要代表。

然而，梅艳芳跟内地观众却有点缘浅。因为在演唱会犯禁唱了《坏女孩》，她曾有许多年不能在内地开演唱会。后来解禁了，她在一九九九年上春晚又引起争议：本来静静地唱首《女人花》或《亲密爱人》一定赢尽掌声，她偏要坚持创新，穿上前卫服装唱了以新派电子音乐配上唐诗的《床前明月光》，结果很多观众接受不了（去年，有电视节目就为她那次的表演“翻案”）。到了她临终前，张艺谋苦等她演《十面埋伏》，最终还是等不到。

种种原因，造成了她跟内地观众的既近且远，以致有所误解。曾有电影界人士表示很佩服梅艳芳，因为她当年为了表演而肯穿上奇怪服饰。这位朋友应该没受过八十年代从美国的麦当娜到英国的 David Bowie（戴维·鲍伊）的文化潮流洗礼，不知道梅艳芳当年的形象是一种潮流表征，而不是什么为事业牺牲。这本书的面世，希望可以填补内地朋友对于梅艳芳以至她所代表的香港文化的不了解或一知半解。每种文化背后都有它的脉络，而影响力曾经遍及世界的香港流行文化，亦不可能单凭一首歌一张照片去判断，而要了解其背后的故事。

这本书得以顺利出版，要感谢不少朋友。李照兴、郑政恒与李政亮几位作者的文章，令这本书更有思考厚度。协力单位芳心荟的 Eva、Francine、张琳及 Patrick 等朋友的热心帮助，是这本书不可或缺的。另外，还有 Jovi、Alan、Timothy、Danny、Eddie 等人的仗义协助。当然，我们也感谢每一位受访者，是你们对梅艳芳的真心，造就了这本动人的书。

序二

缘起：为她做一件事

卓男

处于二〇一四的甲午年，回头一看，在那个社会及政治环境都相对风平浪静的八九十年代，香港曾经有过这么一位刻苦谦逊、重情重义、仗义敢言又成就非凡的天王巨星，她犹如侠女般的风范，叫人崇敬景仰。她，就是梅艳芳。我常在想，这个坚持自己又敢于表态的人，如果今天她仍健在，她会说什么、做什么呢？仿佛她的说话、她的举止，全都可以成为我们每一代香港人学习的榜样。

《最后的蔓珠莎华》一书缘起于二〇一一年年中。认识多年的好友李展鹏从澳门来香港，我们一贯相约喝咖啡短聚聊天。当时他将一本《梅艳芳·海报集》送给我，我才知道原来他是忠实的梅迷，追随了梅姐多年，近年跟几位志同道合的活跃歌迷，积极为梅姐筹办各类纪念活动，好让更多人记得及认识她的贡献。我们从《海报集》聊起，奇怪梅姐在香港演艺圈成就卓越非凡，又是八九十年代香港流行文化的标志性人物，为何多年来没人为她著书立论，将她的事迹好好记录下来？由于我有多年编辑电影杂志的经验，展鹏随即提议不如我们合编一本有关梅姐的书。能为梅姐做一件事，我当然欣然答应，这是我的荣幸，相信也是我和她之间的缘分。

回溯一个三十年前的往事。当时我大概念小六，某个晚上我梦见梅姐。梦里的她留着爽朗短发，穿着白色宽阔衬衫，和我走在黄昏的海滩上，有点像《迈向新一天》的MV。梦中的她没唱歌，我们只轻松地散步聊天，临走前，她给我留了个联络电话，让我有空找她。梦醒后我第一时间记下号码。很真实的梦，让我这个小女孩忐忑了一整个上午，很想印证有没有梦境成真这回事。结果，中午回家试拨号码即醒悟那不过是梦一场。然而，这个梦令我直觉相信，我和她会有缘的；只是没想到，我们的缘分结在她离世多年以后——为她编一本属于她的书。我相信，二〇〇三年每位出现在《梅艳芳经典金曲演唱会》或二〇一三年《梅艳芳·10·思念·音乐·会》的人，不管是协力的还是表演的，他们都是抱着同样的心态：为她做一件事，让她快乐、让她安心，让她